

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与2017年4月18日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8日以电话形式送达全体董事和监事。

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祈霖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开与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梅州市三宝光晶云母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将子公司梅州市三宝光晶云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州三宝”）的注册资本增加至人

人民币 12,000,000.00 元，即梅州三宝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00.00 元。由母公司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000.00 元。本次对外投资是为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支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具有积极的影响。因此，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2、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8 日上午 9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7-013

《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汕头市三宝云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9日